

证券代码：430602

证券简称：腾旋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会所”）接受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委托，审计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，审计后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就上述意见出具专项说明。

一、 出具保留意见的事项

如财务报表附注五（三）、（三十）所述，公司 2024 年度确认应收账款 10,323.51 万元、收入 13,967.71 万元，其中确认三一重机有限公司、广西仙鹤新材料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合计：326.58 万元、收入合计：2,128.93 万元，会所获取了合同、发票、签收单等原始资料，但未能取得运单、执行函证等重要核查程序，因此，会所无法对此笔收入及成本的确认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作出调整。

会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。审计报告的“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”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。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，会所独立于腾旋科技公司，并履行了职业道

德方面的其他责任。会所相信，会所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、适当的，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。

二、 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，依据相关情况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客观和真实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充分揭示了公司存在的风险。对于公司年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，公司董事会尊重其独立判断，并高度重视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，同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 董事会对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

（一）不断优化内控体系公司将全面加强经营管理，不断优化公司业务审批及管理流程，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、内部控制体系与风险防范机制。加强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三会运作机制，强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，不断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。

（二）加强人才建设：目前公司核心技术、研发和管理等人员稳定，将继续优化人员结构，完善管理及技术人才梯队建设，提升员工绩效；

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消除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及问题对公司的影响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；

2、《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

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(尤振专审字[2025]第0145号)。

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30日